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2022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负责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工作。

(二) 负责贯彻执行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组织落实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 负责研究拟订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中长期规划，参与拟订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预算目标并依法组织实施。负责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会统核算工作。组织开展收入分析预测。

(四) 负责开展税收经济分析和税收政策效应分析，为国家税务总局和市委、市政府提供决策参考。

(五) 负责所辖区域内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组织实施税（费）源监控和风险管理，加强大企业和自然人税收管理。

(六) 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纳税服务、税收宣传工作，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承担涉及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

（七）负责所辖区域内国际税收和进出口税收管理工作，组织反避税调查和出口退税事项办理。

（八）负责组织实施所辖区域内税务稽查和社会保险费、有关非税收入检查工作。

（九）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和其他各类发票管理。负责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票证管理。

（十）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管信息化建设和数据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本系统内部控制机制建设工作，开展对本系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及上级工作部署情况的督查督办，组织实施税收执法督察。

（十二）负责本系统基层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承担税务人才培养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系统绩效管理和干部考核工作。

（十三）负责本系统机构、编制、经费和资产管理工

作。

（十四）完成国家税务总局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2022年深圳市税务局共设23个内设机构，10个派出机构，4个事业单位和13个区税务局。

预算管理方面，深圳市税务局是国家税务总局所属中央财政二级预算单位，纳入深圳市税务局2022年部门预算编

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22 个，具体如下表：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机关
2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3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4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第四税务分局
5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稽查局
6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
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
8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
9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第四稽查局
10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
11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12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13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蛇口税务局
14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
15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16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1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华区税务局
18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坪山区税务局
19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光明区税务局
20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大鹏新区税务局
21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前海税务局
22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税务局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6,660.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302.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32.9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卫生健康支出	10,974.93
六、其他收入	309,536.93	六、住房保障支出	32,991.49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6,197.00	本年支出合计	461,901.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3,569.08
上年结转	59,273.42		
收 入 总 计	465,470.42	支 出 总 计	465,470.42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7,871.10	56,537.87	83,688.30							237,644.93		
20107	税收事务	377,871.10	56,537.87	83,688.30							237,644.93		
2010701	行政运行	288,741.75	54,001.37	74,321.54							160,418.84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983.29	2,324.54	2,366.98							76,291.77		
2010710	税收业务	8,146.06	211.96	6,999.78							93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32.90	689.24	6,782.95							36,160.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632.90	689.24	6,782.95							36,160.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669.99	36.46	61.39							22,572.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77.70	457.46	4,461.08							9,059.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85.21	195.32	2,260.48							4,529.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74.93	217.07	2,509.88							8,247.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74.93	217.07	2,509.88							8,247.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10.87	215.97	2,487.28							8,207.6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06	1.10	22.60							40.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91.49	1,829.24	3,678.94							27,483.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91.49	1,829.24	3,678.94							27,483.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581.52	343.21	3,678.94							16,559.37		
2210203	购房补贴	12,409.97	1,486.03								10,923.94		
	合 计	465,470.42	59,273.42	96,660.07							309,536.93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302.02	285,172.67	89,129.35			
20107	税收事务	374,302.02	285,172.67	89,129.35			
2010701	行政运行	285,172.67	285,172.67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983.29		80,983.29			
2010710	税收业务	8,146.06		8,146.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32.90	43,632.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632.90	43,632.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669.99	22,669.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77.70	13,977.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85.21	6,985.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74.93	10,974.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74.93	10,974.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10.87	10,910.8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06	64.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91.49	32,99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91.49	32,99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581.52	20,581.52				
2210203	购房补贴	12,409.97	12,409.97				
	合 计	461,901.34	372,771.99	89,129.35			

单位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6,660.07	一、本年支出	104,219.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6,660.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317.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4.19
二、上年结转	7,559.71	（五）卫生健康支出	2,583.0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59.71	（六）住房保障支出	3,924.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04,219.78	支 出 总 计	104,219.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执行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108.45	88,108.45	83,688.30	74,321.54	9,366.76	83,688.30	-4,420.15	-5.02%	-4,420.15	-5.02%
20107	税收事务	88,108.45	88,108.45	83,688.30	74,321.54	9,366.76	83,688.30	-4,420.15	-5.02%	-4,420.15	-5.02%
2010701	行政运行	77,888.81	77,888.81	74,321.54	74,321.54		74,321.54	-3,567.27	-4.58%	-3,567.27	-4.58%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50.01	2,550.01	2,366.98		2,366.98	2,366.98	-183.03	-7.18%	-183.03	-7.18%
2010710	税收业务	7,669.63	7,669.63	6,999.78		6,999.78	6,999.78	-669.85	-8.73%	-669.85	-8.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26.58	7,726.58	6,782.95	6,782.95		6,782.95	-943.63	-12.21%	-943.63	-12.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26.58	7,726.58	6,782.95	6,782.95		6,782.95	-943.63	-12.21%	-943.63	-12.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09	75.09	61.39	61.39		61.39	-13.70	-18.24%	-13.70	-18.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1.01	5,101.01	4,461.08	4,461.08		4,461.08	-639.93	-12.55%	-639.93	-12.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0.48	2,550.48	2,260.48	2,260.48		2,260.48	-290.00	-11.37%	-290.00	-11.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53.77	2,253.77	2,509.88	2,509.88		2,509.88	256.11	11.36%	256.11	11.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3.77	2,253.77	2,509.88	2,509.88		2,509.88	256.11	11.36%	256.11	11.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0.00	2,230.00	2,487.28	2,487.28		2,487.28	257.28	11.54%	257.28	11.5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77	23.77	22.60	22.60		22.60	-1.17	-4.92%	-1.17	-4.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5.09	3,915.09	3,678.94	3,678.94		3,678.94	-236.15	-6.03%	-236.15	-6.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5.09	3,915.09	3,678.94	3,678.94		3,678.94	-236.15	-6.03%	-236.15	-6.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5.09	3,915.09	3,678.94	3,678.94		3,678.94	-236.15	-6.03%	-236.15	-6.03%
合 计		102,003.89	102,003.89	96,660.07	87,293.31	9,366.76	96,660.07	-5,343.82	-5.24%	-5,343.82	-5.24%

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1,502.96	261,502.96	
30101	基本工资	33,178.01	33,178.01	
30102	津贴补贴	175,348.48	175,348.48	
30103	奖金	1,869.45	1,869.45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60	22.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77.70	13,977.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85.21	6,985.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84.54	5,484.5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51.82	1,251.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7.39	597.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581.52	20,581.52	
30114	医疗费	2,089.65	2,089.6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59	116.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234.26		82,234.26
30201	办公费	3,868.71		3,868.71
30202	印刷费	271.67		271.67
30203	咨询费	223.18		223.18
30204	手续费	16.97		16.97
30205	水费	885.84		885.84
30206	电费	5,779.44		5,779.44
30207	邮电费	1,403.66		1,403.6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796.59		14,796.59
30211	差旅费	1,334.26		1,334.26
30213	维修(护)费	5,621.91		5,621.91
30214	租赁费	1,273.42		1,273.42
30215	会议费	9.40		9.40
30216	培训费	1,512.58		1,512.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57		27.57
30224	被装购置费	449.32		449.32
30226	劳务费	3,060.21		3,060.21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82.34		1,182.34
30228	工会经费	5,034.25		5,034.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7.87		757.8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61.12		3,161.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63.95		31,563.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38.36	25,438.36	
30301	离休费	262.30	262.30	
30302	退休费	22,709.94	22,709.94	
30304	抚恤金	857.42	857.42	
30305	生活补助	14.06	14.06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51.53	1,551.53	
30309	奖励金	6.15	6.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96	36.96	
310	资本性支出	3,596.41		3,596.4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20.00		2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30.15		1,330.15
31006	大型修缮	65.00		65.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967.53		967.5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79.20		79.2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45		0.4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34.08		1,134.08
	合 计	372,771.99	286,941.32	85,830.67

单位公开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2 年深圳市税务系统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单位公开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2 年深圳市税务系统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2,949.82	20.00	2,746.41	316.80	2,429.61	183.41	1,592.14	45.00	1,363.73	79.20	1,284.53	183.41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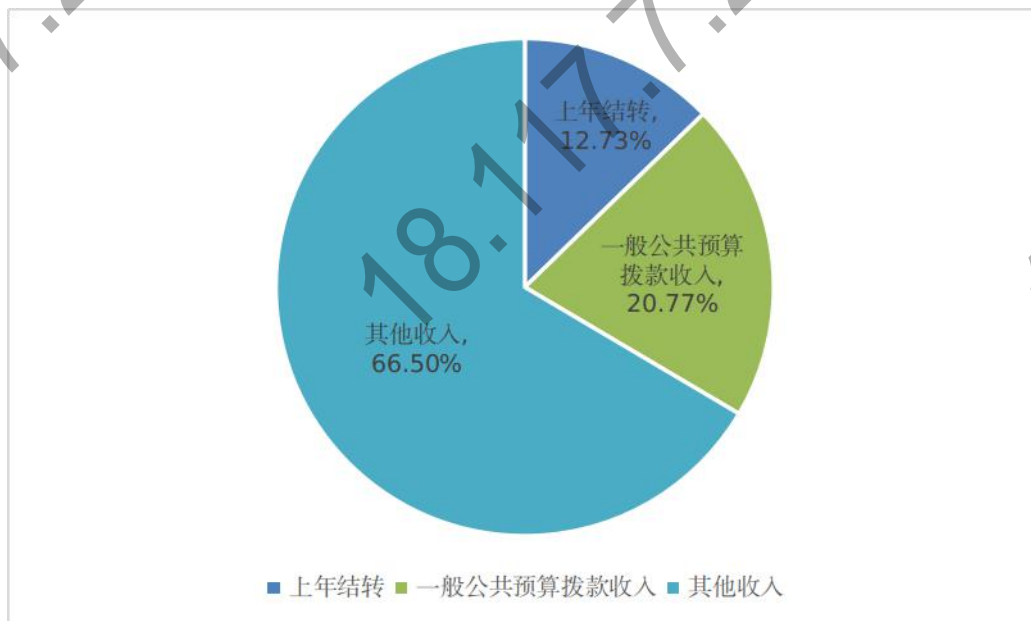
一、关于 2022 年单位收支总表的说明

深圳市税务系统 2022 年单位收支总预算 465,470.42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深圳市税务系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和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2 年单位收入总表的说明

深圳市税务系统 2022 年收入预算 465,470.4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59,273.42 万元，占 12.7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6,660.07 万元，占 20.77%；其他收入 309,536.93 万元，占 66.50%，其中包括按规定的保障范围预计由地方财政拨付的资金，主要是按照属地津贴补贴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住房改革支出政策编报的人员经费和承担地方党委、政府交办工作安排的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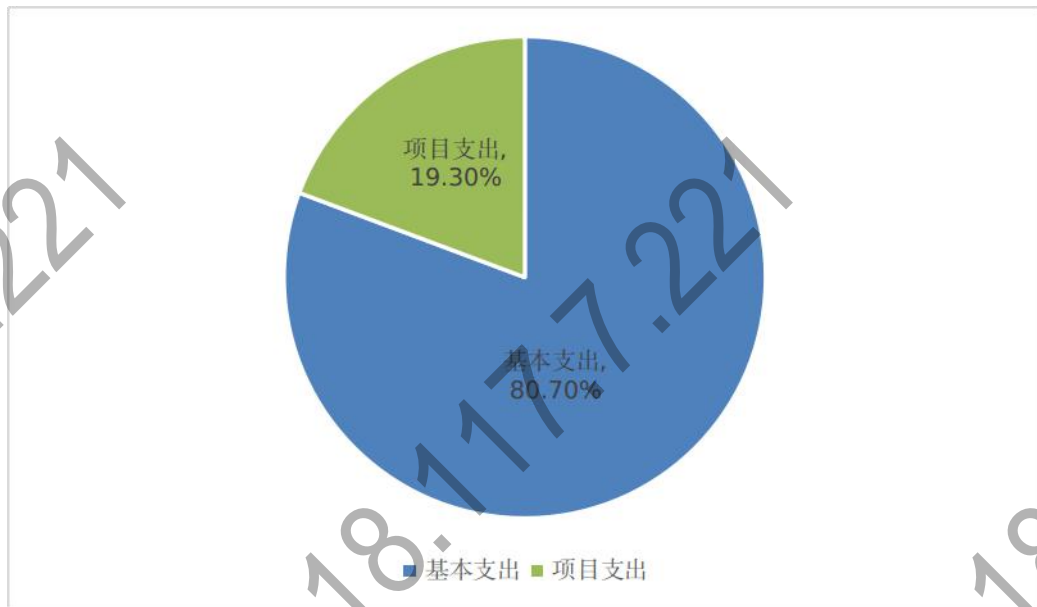
单位收入预算结构图



三、关于 2022 年单位支出总表的说明

深圳市税务系统 2022 年支出预算 461,901.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2,771.99 万元，占 80.70%；项目支出 89,129.35 万元，占 19.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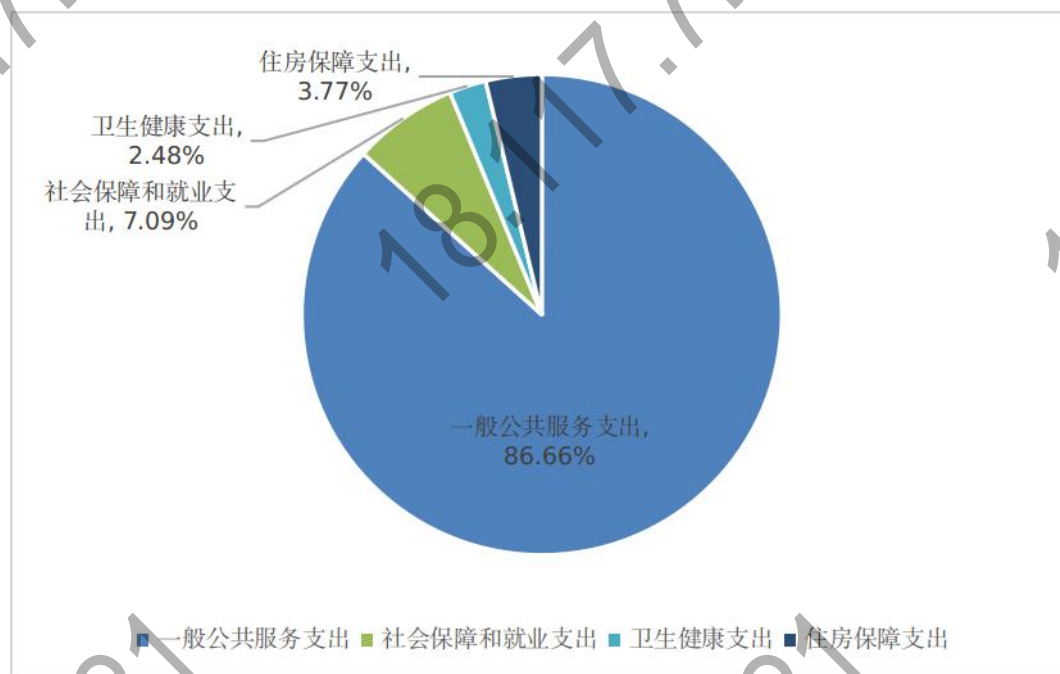
单位支出预算结构图



四、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深圳市税务系统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4,219.78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96,660.07 万元，上年结转 7,559.7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317.5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4.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583.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24.96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结构图



五、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深圳市税务系统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660.07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5,343.82 万元，降低 5.24%。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一般行政管理、税收业务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信息化运行维护等必要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 2022 年预算数为 83,688.3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4,420.15 万元，降低 5.02%。其中：

1. **行政运行（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74,321.54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3,567.27 万元，降低 4.58%。主要是 2022 年统筹使用上年结转资金，相应减少当年预算安排。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2,366.98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183.03 万元，降低 7.18%。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基建经费等项目支出。

3. **税收业务（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6,999.78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669.85 万元，降低 8.73%。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税收业务经费。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2022年预算数为6,782.95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943.63万元,降低12.21%。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2年预算数为61.39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13.70万元,降低18.24%。主要是离休人员人数减少。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2年预算数为4,461.08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639.93万元,降低12.55%。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养老保险单位缴费需求减少。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2年预算数为2,260.48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290万元,降低11.37%。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需求减少。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2022年预算数为2,509.88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256.11万元,提高11.36%。

1. **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2年预算数为2,487.28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257.28万元,提高11.54%。主要是根据财政部门行政单位医疗经费核定情况编报。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2022年预算数为22.6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1.17万元,基本持平。

(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2022年预算数为3,678.94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236.15元,降低6.03%。主要是在职人员略有减少和干部队伍年轻化使得住房公积金平均缴存基数降低,单位缴费需求减少。

六、关于 2022 年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深圳市税务系统 2022 年单位预算基本支出 372,771.9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6,941.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5,830.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构建、办公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深圳市税务系统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592.14 万元，比 2021 年下降 4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较上年减少 1,382.68 万元，下降 5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45.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63.73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79.2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284.53 万元，公务接待费 183.41 万元。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年深圳市税务系统机关运行经费中央财政拨款预算41,264.7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91.24万元，增长0.22%。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深圳市税务系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384.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086.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04.1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993.89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7月31日，深圳市税务系统共有车辆60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5辆、应急保障用车44辆、执法执勤用车382辆、其他用车149辆（主要是待处置报废车辆和车改保留的老干部用车等）；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0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3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4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年深圳市税务系统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366.76万元，二级项目7个。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一般行政

管理、税收业务等项目支出 2022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信息化运维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49.17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645.00	
	上年结转			1304.17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一是确保年度税收业务系统平稳运行; 二是确保信息化设备高效、稳定运行; 三是保障各应用系统及网络、安全等设备的维护和服务; 四是确保税费改革配套信息化工作的顺利进展; 五是保证年度财税库银系统平稳运行。</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450元/人天	20.00
			数量指标	电子缴税业务占总缴税业务比例	≥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各类故障排除率	≥93%	10.00
			系统正常运行率	≥93%	10.00
			时效指标	应用系统升级完善实现时间	≤6个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采用电子缴税方式纳税人占所有缴税纳税人的比例	≥85%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纸质缴款书替代率	≥9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和基层税务机关各类问题解决率	≥85%	10.00

发票印制及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发票印制及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20.6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920.00	
	上年结转			0.6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做好2022年增值税发票印制管理工作,满足纳税人发票领用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率	$\geq 95\%$	15.00
		质量指标	发票非正常损耗率	$\leq 3\%$	15.00
		时效指标	发票及时供应率	$\geq 95\%$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用纸质增值税发票的纳税人户数	≥ 40 万户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满意度	$\geq 95\%$	10.00	

社保费手续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社保费手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2.24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32.24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一是完成年度征缴任务。城乡居民和灵活就业人员涉及人群众多,委托商业银行征收有利于完成社保费征缴任务;</p> <p>二是提高商业银行积极性。通过支付社保费手续费,有助于调动商业银行工作积极性,提高征缴效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手续费/社保费征收金额比	≤0.5%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和灵活就业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笔数	≥700万笔	8.00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和灵活就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笔数	≥200万笔	8.00
		质量指标	社保费业务覆盖范围合理	=100%	8.00
		质量指标	支付手续费符合规定标准	=100%	8.00
		时效指标	手续费支付及时率	≥95%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征缴效率	显著提高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保险的保障作用进一步提高	显著提高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缴费人满意度	≥85%	10.00

系统税收管理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系统税收管理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92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8.92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依规依纪依法开展监督检查、信访举报和问题线索处置、执纪审查以及案件审理,加强廉政教育和警示教育,做实案件查办“后半篇文章”,努力取得“三不”一体推进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成效,不断提高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实现纪检监察工作更高质量发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开展专项整治、监督检查次数	≥4次	25.00
		数量指标	开展廉政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2次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执纪效率	优良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纪检干部培训满意度	≥95%	10.00

18.117.7.221

18.117.7.221

18.117.7.2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8.117.7.221

18.117.7.221

18.117.7.221

18.117.7.221

18.117.7.221

18.117.7.221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包括地方财政按规定的保障范围拨付的资金、存款利息收入、住房基金收入等。

(三)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 一般公共服务（类）税收事务（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及开展税收征管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税收业务（项）：反映税务部门开展税费征收、票证管理、稽查办案、纳税服务等税收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中央财政安排税务部门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税务部门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